

能源化工工程学院教学服务中心

能源化工工程学院 2023-2024 学年第二学期重修工作的通知

各教研室、班主任老师、需要重修的学生：

根据《新疆理工学院课程考核管理办法(修订稿)》和《新疆理工学院普通本科学生补考、缓考、补修、重修实施细则(试行)》文件规定，结合本学期教学进程和教学执行计划安排，现将 2023-2024 学年第二学期公共课程重修工作的通知如下：

1、公共课程

(1) 公共课程开课课程情况见教务处发的文件，内有教务系统选课的操作指导。

(2) 我院 22 级、23 级公共课重修学生名单见附件 1 所示，名单内的学生请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登录教务系统查看自己公共课的重修课程是否已经在课表内了，如果在课表内，请联系学习委员按照文件规定的重修费标准缴纳重修费，并将信息填写在附件 3 的表格内。

(3) 学习委员汇总好本班级的重修费，核对好附件 3 表格的信息，先交班主任签字，按照教务处规定的时间前往学校荷花

池边上综合楼财务处交全班同学的重修费，财务处反馈回来的缴费凭证材料给学院教学办复印一份。

(4) 21 级学生因重修规则是 22 级起执行，也请查询自己的课表是否有自己挂科的重修课程，如果没有那么应该是后续安排补考。

2、专业类课程

(1) 组班重修的课程

学院单独开班的课程有 3 门《工程热力学》《分析化学》21 级因实习需要单独开班的课程“《化工设备基础》课程设计”；协调机电学院开班的课程有 2 门《电工电子技术》(含电工学)、《理论力学》；学院开课食品学院学生也可报名参加该班级的课程有 1 门《无机化学》(《无机及分析化学》《无机与分析化学》的学生可报名)。

(2) 跟班重修的课程

跟班重修的课程有 25 门，具体安排见附件 1 表所示。

C 语言程序设计、材料力学、传热学、工程材料、工程化学
工程力学、工程流体力学、工程制图、工程制图及 Auto CAD、
工程制图及 CAD、公共艺术课程与艺术实践、过程装备三维设计、
互换性与测量技术、化工计算机数据图形处理、化工制图及 Auto
CAD、化学反应工程、化学软件及数据处理、基础化学实验(物
理化学 A)、基础化学实验(有机化学 B)、劳动教育、零件测
绘技术与实践、认知实习、物理化学 A、有机化学 B、有机化学

及实验（B）。

（3）跟班重修办理流程

①蒋宇宁先导出以上 25 门课程的不同班级上课时间，公布在学院学委群。②各班级学委提醒本班级学生根据可以跟班的时间，选择跟班班级，填写一个汇总表（汇总表样式由蒋老师来设计并公布给学生）。③学委根据汇总表数据收取重修费。蒋宇宁根据重修表数据进行教务系统的处理和操作。

（4）下学期进行跟班学习的课程

《工程力学》《管理学原理》《基础化学实验（有机化学 A）》《能源服务工程导论》《有机化学 A》《有机化学及实验（A）》《基础化学实验（分析化学）》

（5）21 级的课程拟后期跟班补考的课程

《化工热力学》《化工设备基础》《化工仪表与自动化》《化工原理（B）》《化工原理 A》《化工原理 B》《化工原理实验 B》《机械设计基础》《控制工程基础》

能源化工工程学院

2024 年 3 月 17 日

抄送：能化教研室、过控教研室、能服教研室、储能教研室、材化教研室、学院实验实训中心
